

唐山市财政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唐财案字〔2023〕第4号

唐山市财政局 对政协唐山市十三届委员会 第三次会议第133154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市人社局：

市政协第十三届第三次会议133154号“关于吸引人才、留住人才、用好人才的建议”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提出如下会办意见：

人才是城市创新发展的原动力，人才资源是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力量。多年来，我市一直高度重视人才工作，积极筹措资金，支持人才引进、培养等相关工作。一方面，不断加大政府资金投入。2022年，市财政累计投入资金15932万元，其中：人才发展资金2400万元，重点用于博士研究生安家费、硕士研究生租房补贴、人才项目资助以及开展引才引智工作等。另一方面，积极制定有效措施，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撬动引领作用，鼓励企事业单位加强人才资金投入。2023年，市委、市政府出台了《关于进一步完善凤凰英才计划推动人才发展市场化的若干意见》（唐字〔2023〕1号），通过设置“引才优胜

单位”、“先进技术创新团队”奖励等一系列措施，加大对用人单位主体的支持力度，从而激发用人单位招才引智的积极性。

为进一步提升我市人才工作水平，财政部门将积极配合有关部门，不断制定完善人才工作政策，为我市经济快速发展提供人才支撑。



领导签发：周凤松

联系人及电话：马俊玲 2828528

抄 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